



##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以维护股东和本公司利益为宗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授权的相关事宜。

### 一、人员构成与核心职责

本届审计委员会由沈翎、曹敏、王晓渤、王跃生、黄克孟、丰镇平六位董事组成，沈翎女士担任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成员变化如下：

1. 9月25日，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李兴春先生辞任，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补选，独立董事黄克孟先生获选审计委员会委员。

2. 11月18日，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人数由5人增加为6人。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补选，独立董事丰镇平先生获选审计委员会委员。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贯彻董事会的财务汇报、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原则，促进公司建立维持有效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监督公司外部审计机构聘用工作，沟通、监督和核查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就公司其他有关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

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依法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各项职权，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行为等。

## 二、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8 次，委员会议出席率为 100%；审议议题 41 项，议题通过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类别	议题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5-03-26	年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决算）</li> <li>2.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li> <li>3.关于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li> <li>4.审议通过关于境外年度报告、业绩公告的议案</li> <li>5.审议通过关于境内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6.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华电（沂源）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7.关于确认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li> <li>8.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li> <li>9.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li> <li>10.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li> <li>11.审计部 2024 年工作情况及 2025 年工作安排</li> <li>12.关于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价报告</li> <li>13.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监督职责情况的汇报</li> <li>14.关于统一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终止续聘境外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的议案</li> <li>15.关于聘请 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师并提请股东大会的议案</li> <li>16.关于向中核华电河北核电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并提请股东大会的议案</li> <li>17.审计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li> </ol>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04-23	临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公司资产重组工作进展的汇报</li> <li>2.关于《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2024 年报更新）》及其摘要的议案</li> <li>3.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加期备考审阅报告、审计报告的议案</li> </ol>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04-29	季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说明</li> <li>2.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li> <li>3.2025 年一季度公司审计工作有关情况的汇报</li> </ol>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05-30	临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向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燃料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li> </ol>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	2025-07-17	临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的议案</li> </ol>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类别	议题
第十四次会议			2.关于山东国惠拟参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08-27	中期	1.关于中期财务报告的说明 2.会计师事务所对中期财务报告审阅情况的说明 3.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有关财务信息情况的说明 4.关于确认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6.公司2025年二季度审计工作完成情况汇报 7.关于启动2026年度公司境内外审计师选聘工作的汇报 8.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向华电金沙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之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计委员会中期工作报告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10-28	季度	1.关于公司2025年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说明 2.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3.关于修订关联方名单的议案 4.公司2025年三季度审计工作完成情况的汇报
第十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12-05	临时	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5年年报审计计划的汇报 2.关于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师服务选聘文件的议案

### 三、相关资料审阅情况

#### (一) 2025 全年有关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围绕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核心事项规范开展资料审阅工作，审阅范围全面、程序严谨。

在定期财务报告方面，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年一季报、中报、三季报财务相关内容及相关财务资料；听取年报审计师关于公司年报和中报对应的审计、审阅说明；审阅了关于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事项资料。

在内部控制与审计履职方面，审阅了2024年度内控评价报告；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控审计报告；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全年履职工作总结，并结合与其日常沟通情况形成履职评价报告；每

季度听取审计部关于当期审计工作完成情况总结及工作计划；每半年核查公司关联交易与资金运作等资料。

在会计政策变更与及外部审计事务方面，审阅了关于统一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有关事项；审阅了终止续聘境外审计机构、聘任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有关事项；启动并持续推进 2026 年度审计机构选聘事宜。

在关联交易审核方面，每半年确认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开展情况；每半年审议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风险评估报告；审阅了成立华电（沂源）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之关联交易、向华电金沙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之关联交易有关资料；审阅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关联交易阶段性工作的有关资料，包括听取工作汇报，审阅交易报告书草案、配套加期备考审阅报告、审计报告，审阅山东国惠拟参与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关联交易等有关资料；完成新修订的关联方名单的审核。

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审阅了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账户的有关事项。

在财务资助方面，审阅了向中核华电河北核电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有关事项。

## （二）2025 年度会议有关情况

202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即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会议。

在定期财务报告方面，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年报及其摘要的财务相关内容和相关财务资料进行了审阅，

对年报审计师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听取了年报审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情况的说明。

在内部控制与审计履职方面，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控审计报告，听取审计部关于全年审计工作完成情况总结及工作计划，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审计部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有效开展内控监督评价工作，为促进公司规范管理，保障经济安全发挥了积极作用，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公司内控评价工作给予肯定并对 2026 年内控评价工作安排表示赞同；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全年履职工作总结，细致检查外部审计师工作，积极提议并参与外部审计师续聘决策，在审计开展前与审计师充分沟通，明确关键问题，有力保障审计独立性，切实履行对年报审计师的监督职责。有关工作详见《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公司 2025 年度工作业绩、关联交易、聘请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要求、年报审计师的执行情况以及相关资料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沪港两地上市规则的规定，符合有关财务规定和会计准则，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符合股东的根本利益；同意公司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对本年度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议情况进行适时披露。

本次审计委员会亦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关于聘请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等年度董事会相关事项。

#### 四、内部控制工作

##### （一）内部控制建设工作

2025 年，公司加快推进制度清理优化，加强对各部门制度体系建设的指导，编制了华电国际应建制度目录，优化繁简分流的制度审核机制，动态调整《制度审批权限清单》，完成适用于公司系统的规章制度汇编并下发区域公司。2025 年共组织召开制度委员会会议 79 次，审核制度 149 件，其中新建制度 23 件、修订制度 113 件、废止制度 13 件。常态化开展制度执行监督检查，对制度执行落实情况进行定期检查评价，对问题及时揭示并督导整改。督导各部门重点对上位制度或管理实际发生变化、与企业管控要求不一致等重点问题和薄弱环节，及时堵塞管理漏洞。审计委员会认为，2025 年，本公司制度管理水平得到了持续提升。

经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完成《公司章程》1 次修订，修订内容主要围绕统一采用国内会计准则相关事项；经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完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1 次修订，同步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主要涉及公司股本调整、监事会撤销及适配境内外监管规则变化等方面。上述章程及配套规则的修订内容合法合规，修订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2025年，全面落实公司内控评价实施办法，组织开展上市公司内控合规专项检查工作，重点关注分析各单位在经营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关联交易、资金往来、资产处置、捐赠等“三重一大”事项。组织对部分区域开展上市公司内控评价现场检查，指出存在的缺陷问题及可能发生重要影响的潜在风险，提出整改意见和管控风险建议，及时消除风险隐患。及时开展新并购资产单位的调研帮扶工作，逐项分析研究重要经营事项，发现影响上市公司合规性的重点问题并提出整改完善建议，同时现场指导各单位换位思考如何防范上市公司重大风险，督促各单位加强树立上市公司合规运作意识。除新并购资产纳入上市公司后当年豁免内控评价自评外，其余单位均完成上市公司系统年度内控自我评价工作，复核审查公司所属各单位内控评价报告及相关资料，完成公司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编制。持续与外审机构保持沟通反馈，做好协调及资料提供工作，督导相关单位积极配合审计工作，顺利完成年度内控审计，确保及时取得内控审计报告。根据规范运作工作要求，每季度听取公司审计工作完成情况。

公司根据2025年度所属单位自查及复核审查的总体情况，综合评价内控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公司未发现重大重要缺陷，编制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

审计委员会经过评估认为，2025年公司未发现重大内部缺陷，并因此确信公司在2025年遵守了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C1《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所载有关内部监控的条文，确信本公

司现有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对企业控制与防范重大风险、严重管理舞弊等方面具有有效作用。

另外，按照上交所有关监管要求，审计委员会督导公司实施了2025年的半年度专项核查工作，经过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提供担保、关联交易、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提供财务资助、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重大事件以及公司大额资金往来、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进行的内部控制专项核查，公司未发现上述事项存在重大违法违规问题，严格落实了外部监管要求，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 五、风险管理工作

2025年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部署，在综合分析公司面临的内外部形势、产业政策基础上，围绕公司规划、年度经营预算及管理实际，全面排查、系统梳理公司在战略、市场、财务、运营、法律等五个方面面临的相关风险，形成了年度风险清单。根据风险识别情况，综合评判选择出并购风险、法律纠纷与诉讼风险、资本运作风险等前十大风险。针对前十大风险，制定了风险应对方案，根据风险表现、风险产生的原因以及风险对公司的影响等方面深入分析，制定相应的风险应对措施和预警指标，扎实开展了风险管理工作。

2025年公司每月跟踪经营风险事项，梳理编制重大经营风险事件月度报表，按季度编制风险监测报告，重点关注前十大经营

风险预警指标运行情况，指导相关部门防范风险。

## 六、法治建设工作

2025年，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扎实开展各项法治工作。

公司党委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强化学习引领，提升法治素养。党委中心组通过集中学习，切实增强贯彻落实《能源法》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公司党委以“第一议题”形式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持续深化法治建设，不断加强法律合规管理。公司2025年法治企业建设工作会议暨深化改革创一流工作会议顺利召开，着力提升法治管理水平，推进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推动理论学习成果加快转化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成效。2025年，在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披露制度中，依法合规提出完善意见和建议。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编制了“公司作为控股股东的有限责任公司（含系统外股东并设董事会）章程优化模板”，供控股出资企业参考适用。在公募REITs、类REITs、常规能源资产重组等重大资本运作、权益融资项目过程中，全面做好合法合规审查，确保各项目完美收官。

公司坚持效果导向，积极推进法律体检和普法工作。结合普法规划，组织开展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等普法活动。通过组织线下“合同管理禁止行为宣贯”“能源法对电力行业的影响探讨”“公司合同管理制度宣贯”“公

司重大决策合法合规审查制度宣贯”等专题培训，加强员工合规管理意识。2025年，合同管理及重大决策事项合法合规审查质量显著提升，案件纠纷管理可控在控。

特此汇报。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